

专利、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和科技奖励等相关 佐证材料及目录（供参考）

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（为便于评审时查阅，说明材料应连续编写页码、编制目录，专利、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和科技奖励等按表格形式罗列并附佐证材料）

一、有效专利	2
二、核心自主知识产权	10
三、科技奖励荣誉	30
四、。。。。。	

一、有效专利

与申报产品有关的有效专利目录

序号	专利名称	国家/地区	专利类型	优先权日	申请号	佐证材料对应页码

证书号第 号



发明专利证书

发明名称:

发明人:

专利号: ZL 20

专利申请日: 2018年05月30日

专利权人:

地址:

授权公告日: 2020年08月11日

授权公告号:

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, 决定授予专利权, 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。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。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, 自申请日起算。

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。专利权的转移、质押、无效、终止、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、国籍、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。



局长
申长雨

申长雨



第 1 页 (共 2 页)

其他事项参见续页